

湖北拓实瑞丰科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5月19日，电话、书面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5月31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将自有房产抵押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控股股东肖义平、公司关联企业武汉博兴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拟将自有的房产向汉口银行武昌分行申请抵押贷款，申请贷款额度为2,310,000.00元，期限为1年，年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30%，具体事宜以公司与汉口银行武昌分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董绪巧、肖义平为公司上述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董绪巧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召开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17年6月17日召开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拓实瑞丰科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拓实瑞丰科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日